

证券代码：832073

证券简称：吉和昌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8月3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宋文超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4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9,572,000.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2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股东提名，并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提名宋文超、戴荣明、黄健军、张洪林、王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9,57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王琴、王建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与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来的职工监事刘思一起组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9,57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子公司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分行借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 年，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监事会主席王琴为上述借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详见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9,57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宋文超	董事	任职	2020年8月31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戴荣明	董事	任职	2020年8月31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黄健军	董事	任职	2020年8月31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艳	董事	任职	2020年8月31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洪林	董事	任职	2020年8月31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树博	董事	离职	2020年8月31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琴	监事	任职	2020年8月31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建	监事	任职	2020年8月31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31日

